

聚焦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



人社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通知部署了哪些援企稳岗的新举措？稳岗返还资金如何领取？缓缴社保费会否影响职工权益？12日召开的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上，权威部门进行了详细解答。

怎样援企稳岗、职工权益会否影响？

——聚焦失业保险“新政”

怎样援企稳岗促就业？

作为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部分，失业保险具有保生活、防失业、促就业功能。人社部副部长俞家栋在吹风会上介绍说，通知提出了8条实实在在的举措助力稳就业保民生。

聚焦受疫情冲击最大的困难行业，在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政策1年的基础上，新增对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公路水路铁路运输等5个特困行业企业实施阶段性缓缴不同期限的社保费，缓解企业资金压力。

聚焦受疫情影响生产经营持续承压的中小微企业，大幅提高稳岗返还比例，畅通资金返还渠道，快审快发，为企业及时“输血供氧”，从源头上稳住岗位稳住就业。

聚焦劳动者及失业人员，扩大技能提升补贴受益范围，激励劳动者学习技能，提高就业竞争力；在常规保失业人员生活待遇发放、提高失业保险金标准的基础上，再延续实施失业保险保障扩围政策1年，最大化做到应发尽发，应保尽保。

此外，失业保险进一步突出培训在应对疫情中的稳岗功能，又新增了三阶段政策。其中包括，基金结余较多且突发疫情的地区，可对受疫情影响暂时无法正常生产经营的中小微企业，按每名参保职工不超过500元的标准发放一次性留工培训补贴。

“实施上述政策，预计释放政策红利4500亿元。”俞家栋说。

稳岗返还资金如何领取？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是预防失业的一项重要举措，通过对不裁员少裁

员企业返还一定比例失业保险费，激励企业稳定就业岗位。

“这一政策实施7年来共向1298万户次企业发放了2584亿元稳岗资金。”俞家栋说，“这次通知充分考虑环境变化和形势需要，对稳岗返还政策做了两方面优化。”

一是允许基金备付期限1年以上的统筹地区，将中小微企业返还比例由60%最高提至90%。同时，进一步畅通资金返还渠道，对没有对公账户的小微企业，可以将资金直接返还到企业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账户。

二是在经办上突出“免申即享”。“疫情发生以来，部分省份积极探索通过后台数据比对，直接向符合条件的企业精准发放稳岗返还资金，变‘企业找政策’为‘政策、资金、服务找企业’。”俞家栋说。

“目前，多个省份已完成首轮发放，超30亿元稳岗资金已直达企业。下一步，我们将加大指导力度，督促各地加快数据比对、加快资金发放。”俞家栋表示。

在推动企业“免申请、免填表”领取返还资金的同时，人社部将全面调整经办模式，让失业人员也能更便捷地领到失业保险待遇。

人社部失业保险司司长桂桢介绍，失业人员可以登录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上的全国统一入口申领，或者通过电子社保卡、掌上12333等人社部官方渠道申领，也可以到各地人社部门的网站、公众号申领。

失业人员无须提供失业证明，无须转移个人档案，无须现场签到，仅凭身份证或社保卡即可申领。失业人员申领失业保险金，可先发放后办理失业登记，申领失业补助金无须办理失业登记。

缓缴社保费职工权益会否影响？

通知不仅部署了失业保险的新政策，还作出了养老和工伤保险的新安排。

“阶段性实施缓缴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费政策，适用范围为5个特困行业的所有企业。”国家税务总局社会保险费司司长郑文敏说，这5个行业中以单位方式参保的、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以及其他单位可以参照执行。缓缴对象为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的单位应缴部分。

缓缴企业费款，会不会影响职工社保权益？

“缓缴失业保险费期间，不影响参保失业人员享受失业保险金或失业补助金等相关待遇。缓缴工伤保险费期间，不影响职工工伤保险待遇。缓缴养老保险费期间，职工申领养老保险待遇的，企业为其补齐缓缴的养老保险费后，不影响养老保险待遇。”桂桢说。

郑文敏表示，养老保险费可以缓缴所属期为2022年4至6月的费款，最迟在2022年底前补缴到位；失业、工伤保险可以缓缴所属期为2022年4月至2023年3月的费款，原则上在期满后一个月内补缴到位。

已缴纳所属期为4月份费款的企业，缓缴月份可以顺延一个月，也可以申请退回费款。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且不影响享受前述降费政策和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相关待遇。

“以个人身份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体工商户和各类灵活就业人员，2022年缴纳费款有困难的，可自愿暂缓至2023年底前缴费，缴费年限累计计算。”郑文敏说。

(新华社北京5月12日电)

同步播报

我国持续加大对失业人员帮扶补助

在12日召开的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上，人社部失业保险司司长桂桢表示，对参保满一年且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失业人员，发放失业保险金；对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一年的大龄失业人员，继续发放失业保险金至法定退休年龄；对参保满一年的失业农民工，发放一次性生活补助。

对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仍未就业的失业人员、不符合领取失业保险金条件的参保失业人员，发放失业补助金；对参保不满一年的失业农民工，发放临时生活补助。

“下一步，人社部将全面推广经办新模式，努力让失业人员更便捷地领到失业保险待遇。”桂桢说。

一是“免跑即领”。大力推行网上办理，失业人员可以登录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上的全国统一入口申领，或者通过电子社保卡、掌上12333等人社部官方渠道申领，也可以到各地人社部门的网站、公众号申领。

二是“免证即办”。失业人员无须提供失业证明，无须转移个人档案，无须现场签到，仅凭身份证或社保卡即可申领。

三是“免登即发”。优化申领环节，失业人员申领失业保险金，可先发放后办理失业登记，申领失业补助金无须办理失业登记。

据新华社

四川首次制定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五年规划

华西都市报(记者 杜江茜)5月12日，记者从四川省生态环境厅例行新闻发布会上获悉，《四川省“十四五”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已于日前发布。据省生态环境厅副厅长彭勇介绍，《规划》围绕乡村振兴战略落地实施，以改善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为核心，以打造“绿富美”生态乡村为

目标，着力提升农业农村生态环境监管水平，立足四川省情，目标明确，任务具体。这也是四川首次制定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五年规划。

《规划》明确，到2035年，四川农业面源污染得到有效遏制，农村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得到进一步完善，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农业农村生态

环境根本好转，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基本实现。

“从目标制定到措施保障，此次《规划》都综合考虑四川实际。”省生态环境厅农村生态环境处副处长苟晴说，在国家、省级相关要求基础上，提出了11项规划指标，“既量力而行又尽力而为。”

在11项具体指标中，约束性指标6项，预期性指标5项。具体而言，约束性指标包括行政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的比例从2020年的58.37%提高到75%；纳入国家监管的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完成数量从2020年的5个增加到159个；农村化肥施用量零增长。

多缴“六税两费”税费怎么办？

四川已为超18万户纳税人发起退税

华西都市报(记者 刘旭强)“政策于3月出台，但按规定要向前追溯从1月1日起执行，我在2月初已缴纳的税费款，税务局会不会退？如果要退如何办理？”在5月12日四川省人民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栏目中，有网友留言咨询“六税两费”减免政策执行的具体操作。

“这个问题非常好。确实，如该网友所说，由于政策延迟出台和追溯执行，全国各地包括四川都存在较多应享

受未享受的情况。”在访谈栏目中，四川省税务局财产和行为税处副处长王琦说，“按照规定，纳税人可依法申请抵减后续税费款或申请退还。”

王琦透露，目前税务局核心征管系统中已增加了“六税两费”退抵税功能，简化了退抵税流程。4月以来，全省税务机关已对涉及到的70余万笔业务、超18万户纳税人发起了退税流程。

王琦表示，今年新的组合式税费支

持政策涉及项目多、资金规模大、政策惠及面广，其中小微企业“六税两费”是重要的一方面。具体来说，“六税两费”包括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根据政策规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个体工商户最多按50%幅度减征“六税两

费”。4月6日，省财政厅、省税务局发布公告，明确四川按50%顶格减征“六税两费”。

记者注意到，“六税两费”减免政策源于2019年，原政策于2021年12月31日到期。现行优惠政策有效期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比原政策，现行政策对适用主体进行扩围，除了小规模纳税人，还增加了个体户、小型微利企业中的一般纳税人。